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7/30, 由董事会提议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5年7月30日~2026年7月29日
预计回购金额	30,000万元~40,000万元
回购用途	□减少注册资本 ✓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7,977,424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1.8480%
累计已回购金额	23,666.64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28.36元/股~31.98元/股

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2025年7月29日,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召开第 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方案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(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)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,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 公司股权激励及/或员工持股计划。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,000 万元 (含),不高于人民币40,000万元(含),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8元/股(含), 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,同时授权 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 7月30日、2025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 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7)、《关于以集中竞

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(2025-063)。

二、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,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,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,977,424 股,占公司总股本 431,684,575 股的比例为 1.8480%,成交最低价为 28.36 元/股,成交最高价为 31.98 元/股,已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236,666,368.07 元 (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)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 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